

2022 年度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本单位预算公开表以部门为单位统一公开）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上级关于农机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并监督检查；负责上级下达的各项农机安全监理工作；负责全市农业机械的检验、挂牌和驾驶操作人员的技术考核、发证工作；参与全市农机大事故、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全市农机安全生产竞赛，总结交流先进经验、表彰先进；负责农机事故的行政复议和终审工作；组织全市农业机械年度检验和驾驶、操作人员的年度审验工作；负责全市农机安全监理员、安全员的管理；定期组织全市农机安全大检查，并提出防范措施。

二、预算单位构成

2022 年度，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单位。部门预算只包括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单位预算。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4 人，在职 3 人。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收入总计 5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资金 55.62 万元，支出总计 59.2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理退休人员一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收入合计 5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5.6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支出合计 59.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62 万元，占 94%；项目支出 3.6 万元，占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5.6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8.7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办理退休人员一名。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9.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 15.89 万元，卫生健康 2.64 万元，农林水事务 38.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3.26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津贴补贴、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公用经费 2.3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等。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 （二）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
-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事业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对 1 个预算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3.6 万元。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共有车辆 0 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事业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

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三门峡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2022 年预算公开表